

吴川市交通运输局

吴川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注销逾期6个月 未进行年度审验的普通货运车辆 道路运输证的公告

根据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第五十六条“道路运输车辆逾期6个月未进行年度审验的，依法办理道路运输证注销手续”的规定，现将被注销的营运货车进行公告（车牌号码见附件）。被注销道路运输证的车辆禁止从事道路运输经营活动，并将道路运输相关证件交回我局综合运输股。联系人：郭冬玲，联系电话：0759-5603066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申请网上公示注销逾期未进行年度审验超过六个月的车辆（3辆）



申请网上公示注销逾期未进行年度审验超过六个月的车辆

序号	车牌号	车牌颜色	业户名称	核定吨位	车辆类别	道路运输证号	年审日期	审验有效期
1	粤GW1568	黄色	吴日光	1.99	中型自卸货车	001425408	2020-3-27	2021-3-31
2	粤GQ1753	黄色	龙贵	11.98	重型自卸货车	440800015528	2020-3-6	2021-3-31
3	粤GW3401	黄色	李阳鸿	10.81	重型罐式货车	002533110	2020-1-21	2021-3-31